

《莫失莫忘》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莫失莫忘》

13位ISBN编号：9787547402726

10位ISBN编号：7547402720

出版时间：2011-9

出版社：山东画报出版社

作者：七微

页数：23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莫失莫忘》

内容概要

海大一年级新生明媚因父亲的神秘失踪，平静的生活被打破。在一次被人跟踪逃跑中结识了花心不羁的同校师兄傅子宸，并乌龙地破坏了他为女伴精心准备的海上烛光晚餐约会，傅子宸为人爱玩闹且瑕疵必报，遂恶作剧地将明媚送进了精神病医院，两人的梁子自此结下。

明媚原本以为与傅子宸不会再有交集，没想到巧合却令两人频频相遇，明媚借机报复了一次傅子宸，结果吃亏的却是她自己，傅子宸是她所在的潜水组组长，他公报私仇，借着初次下水训练的机会，差一点令明媚命丧海底。那之后明媚暗暗发誓，对傅子宸其人，能躲多远就躲多远。可他却不放过他，反而性情大变地对她示好，意图不言而喻。面对他狂热的追求，明媚一径躲藏，所有人都以为她是以退为进，所有人都不知道，在她心底深处，一直深藏着一个人——洛河。

看似坚强乐观的明媚，却有一个十分孤独寂寞的童年与少年，十四岁之前，她一直与外婆相依为命，从未见过父母，也没有朋友，而洛河，是她年少时唯一的光芒与温暖，可他却在她十四岁那年忽然离开并一直杳无音讯。再相逢时，他却冷漠地说，我不认识你。而在他身边，更是站了一个叫做许或的女孩子。

而深爱洛河的许或，在得知明媚就是害死洛河父亲与令自己父亲双腿残废的人的女儿时，对她的厌恶与恨意愈深，先是借洛河的名义设局给明媚下药，却被傅子宸救下，虽没有对明媚造成伤害，却令她跟洛河之间产生了不可挽回的隔阂。而许或却并不死心，最后孤注一掷地想要杀死明媚，结果却刺伤了傅子宸……这一事件令明媚的心渐渐靠近傅子宸，当他们好不容易走到一起，关于明媚父亲失踪之谜终于浮出水面，而那个真相，却令她的爱情再次陷入一场死局……傅子宸因此远走他乡，久无音讯。

。当时光稀释，他与她之间，是否还有重逢的可能？他是否能放下心中芥蒂，实现他曾许给她的承诺——

爱无忌惮，莫失莫忘。

《莫失莫忘》

作者简介

七微。

摩羯座A型血，明信片控。

人生三爱，旅行，TXT，偶像剧。

已出版作品《悲歌迷藏》。

微博：<http://weibo.com/sevenvvv>

《莫失莫忘》

书籍目录

楔子

第一章 迷津

第二章 轨迹

第三章 深梦

第四章 界限

第五章 伤信

第六章 黑角

第七章 流光

第八章 悸动

第九章 雾霭

第十章 暗涌

第十一章 漩涡

第十二章 永恒

第十三章 彼岸

第十四章 莫离

尾声

后记

《莫失莫忘》

章节摘录

第一章 迷津 十月底的夜晚，天空是深沉的墨色，无星无月，因着下午一场细雨，空气中还残留着湿漉漉的气息，风一吹，寒凉透心。 明媚刚跨出小院子，便打了个冷战，她一边将衣服后的帽子扣到头顶一边将送她出来的南歌往铁栏杆里面推：天冷，你赶快进去吧。” 真的不用送你去车站吗？南歌紧了紧衣服，再次问道。 不用不用。我认得路！”明媚笑着摆手，。再见啊，南歌姐。。说完小跑着下了台阶，片刻便消失在小路尽头。 其实明媚是第一次来这片区，虽说在岛城土生土长了十八年，但因为不怎么爱逛，这个城市很多角落她都没有去过。 南歌的家位于海滩附近的半山腰上，这一片都是殖民时代留下来的老房子，红墙青瓦，多是独门独户的小院子，建筑虽陈旧但风情更甚，又因为地处海岸线旁边，真真是寸土寸金的好地方。明媚听说南歌住在这片区时，调侃她说，哇，原来南大记者竟然是小富婆呀！南歌没好气地瞪她一眼，而后淡淡地说，我爷爷的爷爷一代代传下来的老房子而已。 明媚看了看表，时钟指向九点半。最后一班回家的公车是十点，她站在路口迟疑了下，凭着记忆，脚步迈向下午跟南歌来时走的那条小路，大致十五分钟便可以走到公交站。 深秋岛城的夜晚总是极静的，海边的风凛冽而猖獗，莹白的路灯映着一波波翻滚的海浪，潮汐在夜色中微微涌动。在这样寂静的时刻，任何细微的声音都显得特别突兀，更何况是皮鞋敲打在凹凸不平的青石板路上的声音。 当她拐个弯，走上海堤，身后的脚步声依旧没有消失反而离自己更近更急迫时，明媚才猛地意识到一个问题： 她可能被跟踪了！ 心里一凛，脚步虚晃了下而后抱紧双臂加快了步伐，身后的脚步声随着她的步伐加快而加快，啪嗒啪嗒一声高过一声。 明媚在慌乱中侧头，从路灯映射出的影子中分辨出身后那人是个身材高大的男人。她咬了咬牙，后悔不迭，早知就不该拒绝南歌的留宿，认床失眠总比被人抛尸海里好。她脑海里情不自禁地浮出新闻中种种惨烈的凶杀案画面，吓得捂住嘴巴疯跑起来，身后的脚步也急促地奔跑起来。

《莫失莫忘》

精彩短评

- 1、爱无忌惮，莫失莫忘
- 2、爱无忌惮，莫失莫忘。。。。。
- 3、好故事要细细品读~
- 4、此生挚爱一人
- 5、· 2012.7.
- 6、什么东西。。。。看完就忘。。。。我还以为是秋微
- 7、高中读的时候超感动，很好看的一本小说
- 8、VV的第二本书，马上就回家去看签名本啦！
- 9、爱情，因为明媚而忧伤。
- 10、我手里有《莫失莫忘》和《悲歌迷藏》，有人需要吗？
- 11、同心一人去，坐觉长安空。希望对的人早点相遇，早点相知，早点相爱。不离不弃，莫失莫忘。
- 12、最爱的岛城青岛，深情
- 13、还是看了半本书，这是啥？？
- 14、七微风格。
- 15、爱，便无所谓忌
- 16、谜底才总是令人忐忑又令人期待
- 17、为了拉平均分
- 18、超好看，没跑了！
- 19、给小孩看的。
- 20、看不下去，感觉有点无聊
- 21、非常好的一本书
- 22、爱无忌惮，莫失莫忘。
- 23、这本书是七微的第一本书，但不得不说并不是一本很成熟的书，情节一般，不算好，但是我却依旧喜欢傅子宸和明媚的小可爱。
- 24、这个故事是教我们相信爱吗？傅子宸。
- 25、不怎么样
- 26、好看
- 27、不错的小说
- 28、喜欢vv的文字
- 29、追溯下高中时期看过的言情小说...
- 30、好吧前半本让我有弃文的念头，毕竟感觉是《少男少女》之类的杂志文被我误入坑了。后来么渐渐有了读头，但是依然没那么带感，不温不火的就被我翻完了.....
以及，我们的青春，真的没有那么狗血好！吗！
我们的青春里，真的不都是太平间，堕胎和出国好！吗！
这梗要用到什么时候！！（噢sorry你是个2011年的书.....）
- 31、“他未曾辜负她，也未曾辜负爱。”
- 32、倒着阅读了傅家先生的故事，最打动人的依然是你们的真情。
- 33、傅先生真的好深情，喜欢V姐的文啊，赞
- 34、VV写的，果然很赞！
- 35、本来是要买秋微的那本，在书店没找到就把它拿回来了。喜欢女主的选择，不固执，好。
- 36、标准言情小说，烂俗的情节，却被作者写得让人潸然泪下，时不时有被击中的感觉，可见作者还是有点功底的
- 37、火车上读了一半，之所以买这个盗版书，是因为一个女生说我们莫失莫忘，那是一个春天，后来在学校看到有卖这本书，二逼地认为难道她在用这本书给我暗示什么，所以要买来领会一下。结果不用领会了.....事实已经说明一切了。但是这本书一直没看，两个小时看一半，够快，比看理想国快多了。话说这个作者写的够快，十七天十七万。这要写论文多好。对于剧情也没什么让我心跳悸动，也许过了那个年龄。

《莫失莫忘》

- 38、他未曾辜负她，也未曾辜负爱
- 39、这是我高中时候看过的一本小说，对我的影响还是挺大的。
- 40、我只想说，我最心疼洛河。

1、刚合上这本书。不知道为什么的就是想留下个印记。以前是有读过试读本的，现在再读到那一部分才知道当时的具体情境与心情。最近心情很烂，晚上不知道错搭了哪根筋捧起这本书来看。本来是打算寒假再看的。请不要觉得这个时间太荒唐。大概是书情节顺畅的缘故吧，很快就看完了。但却让我在这短短的时间里似是体会到了书中所有的感情。青春的感觉。心痛是无法触摸，只有自己感受得到。酸，甜。不是广告，不是马屁，这本书值得你看。明媚。傅子宸。洛河。明月。许或。艾米莉。夏春秋。章鱼。林妙……你们每个人都是一个美好故事。祝你们在故事里幸福。七微姐姐也是。好在我们未曾辜负爱。爱无忌惮，莫失莫忘。

2、能卷发中到签名书其实是我意料之外的事，第一次在卷发送书的活动里中奖呀！看到的时候我是激动得不得了。其实看宣传的时候，就对这本书有种淡淡的亲近感。但在那之前我甚至连内容简介都没看过。这是第一次读七微的书，我觉得这本书很惊艳。看楔子的时候，我觉得这会是一个悲凉的故事，如我所料，它的催泪程度不低，而让我意外的是，它的结局如此圆满。其实我一直觉得我写的文评很废，好象在概述故事一样。总是夸它如何如何好，可我又在想，如果写文评不是因为那篇文打动了你的话，那你干吗要来写？不喜欢干脆别来评。讲了这么多废话……现在开始进入正题。（如果我评的毫无逻辑，请见谅……嘿嘿）这本书给我的感受一直是独特的，它里面并没有太多的感情片段，却让我深刻的感受到了傅子宸对明媚的情。也许是小到一个字、一句话，大到整段、整页都透着傅子宸对明媚的包容、谅解、保护、怜惜、无可奈何以及那深至无尽大海的爱。表面看上去，文里把生活都描得无比详细，其实每一个看似无关紧要的情节，都是重要的衔接，是整篇文章脉络牢牢铐住文章主线（其实我也不能详细的说出主线到底是什么，因为好象每一个都与中心息息相关，或者说，每一个都是中心。）其实这样的描写很容易就把我们带入了主角的生活，我们仿佛就是明媚、艾米莉、夏春秋……七微把这一切都把握的很巧妙，既不会让人看不到重点，又觉得文章很充实，人物很饱满，就像一个个有血肉之躯的人一样。我自己都说不出具体的感觉，很微妙，很奇特的感觉，以前没有过的。我想，这其中一定有作者自身的情感或经历，我第一次有这么强的感应。作者一定花了很多很多的心血去用‘神’写这篇文。接下来具体聊聊对经典段子或句子的感受。第九章，雾霭。都说时间是最无情的良药，再深的伤口都会被慢慢淡化甚至蒸发掉。可是还是有很多东西，任岁月荏苒，天地变色，无论如何都是忘记不了的……就如明月的死，与洛河的那段旧时光AND明媚爸爸的秘密……第十二章，永恒。缅怀总是令人伤感的，逝去的是时光，又不仅仅是时光。关于夏春秋的故事，那个有些悲伤，有些希望的故事。正是这个铸造了如今明媚眼前的夏春秋。她会大笑，她很豪气，她很仗义，但她永远不会忘记那个高瘦的男生。还有，第十三章，第十四章……文章到中后段，情绪波动起伏越来越猛烈然后又慢慢恢复平息。里面每个人物的情感都很有感染力，饱满、生动，复杂。明媚身边的人一个一个离她而去，明月、洛河、林妙、夏春秋、南歌…艾米莉也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归宿，即使那个人她并不爱。傅子宸始终守护着她，即使明媚选择了举报他父亲，他依旧选择了回来，与明媚在一起，这可能就是洛河与傅子宸最大的区别。明媚没选错人。南歌、夏春秋、林妙、艾米莉、明媚都是情感路坎坷的女子，原她们不管在哪，最终都能找到自己的路。书评到这里，就结束了。也许东扯西扯了很多，不过总算说完了。虽然有些不知道该怎说。好了，该说的都在上面了。最后……期待我们在下一个故事里的再次相逢。

3、在爱格的连载里看起，刚开始只是觉得普普通通，而后出现的洛河以及那段他与明媚的过去的时光，却如阳光一样，轰然照亮了前路的情路。随着越加深入的阅读，以及索性买了整本来阅读，感受不受控制的越来越深。最爱的不是洛河了，而是给了明媚整个世界温暖的傅子宸。他可以游戏人间不带真心，但他遇见了明媚，于是他相信了真心，那是明媚的幸运亦是幸福。后来越读越难过的是，艾米莉失去了至爱，程家阳最终辜负了她，凉心薄意，让我心生怨恨，即使后来看了番外知道了的他所有的花心只是因为失去了真心，我依然无法原谅他。他真爱的失去，并不需要艾米莉倾尽整个世界来陪他，夏春秋死了，真如他说的，人的生命真是脆弱啊，说没就没了。那一章，我的整颗心都难过缩水了。要是我是明媚，最好的朋友，他们离的离，死的死，没有比这更悲伤了。但何其幸运的是，明媚还有傅子宸，这个愿意不离不弃，许诺莫失莫忘的少年，会一直陪着她，直到世界末日，直到宇宙洪流，他们也会相爱，也会在一起。这是历经千山万水的坎坷后，最暖心的慰藉。让我在为艾米莉不值，夏春秋惋惜，洛河痛心的同时，还能找到那么一点点星光，照亮未来或许迷茫或许辽远的远方了。总有幸福是属于你的，总有幸福是你的幸福。这是对明媚和傅子宸最好的祝愿，也是对每一个已拥

《莫失莫忘》

有爱情正拥有爱情或等待遇见爱情的人们最好的希冀。

4、择一城终老，遇一人白首。她对生活没有太大的野心，仅此而已。他伸手，拥抱住她，静静地。千言万语，无需多言。也无需言谢。这一份感动，他会永远铭记。他会用这一生的深情与爱，来回报她同样的深情厚意。典藏版番外，成为全书我最爱的一段。择一城终老，遇一人白首。这是多少人这一生所期盼却得不到的，明媚，傅子宸，何其幸运。《莫失莫忘》典藏版全国上市后，我在经常去逛的书店去买了一本，小城的书店，一般回来的书都不是太多，读者爆满，总是难免缺货。我是常客，自然知晓这个规律，偏上市那几天我在郑州，忙着办离校和毕业，只好打电话给书店老板，千叮咛万嘱咐说一定要留一本，老板答应了。不过我回来的够早，老板说书刚到，还有很多。一直以来，我对这个故事有着除了喜欢之外的另一种情愫，因为其实是《莫失莫忘》让我真正开始爱你，开始了解你。就像你说的，你最喜欢的故事，很高兴时隔两年之后出典藏版，我也是，喜欢的故事，以新的模样和番外别样的甜蜜与我们见面，真的是一件很值得高兴的事情。书买回来之后我重新看了一遍，但是番外2坐觉长安空我却没翻开过，可能是因为我感觉那是一个不好的结局，我讨厌程家阳，却也觉得他很可怜。因为这样，我觉得看到他不好的结局我肯定也会难受，所以我干脆放弃。真的是，希望看到所有的故事都有一个圆满的结局，即使程家阳在我看来不是什么好人，我对这个世界上的一切，尤其是爱情，都抱着最初最美的愿望，我也很想去相信这些美好最终都会实现。就像微博上有一个姑娘写的她希望夏春秋其实没死，顾简宁一直陪着她最后醒了过来，然后两个人在一起，很温暖的结局，但是大概有些故事就是要留下一些遗憾，因为生活原本就是如此，噢，还有爱情，也是。番外里章鱼和林妙的婚姻生活，让我忽然就想到艾米莉，想到以前章鱼对她的深情，想到林妙和她同时怀孕，迎来的却是不同的结果。所以爱情这回事，爱对了人这条路才会好走一些，爱错了，路怎么会好走，不过还好，后来的艾米莉，大概也是归于平和的吧。两年前的《莫失莫忘》的后记，你写到“以文字相遇，以故事相伴。”你说“愿我们在下一个故事里，再次相逢。”两年后的今天，你的典藏版后记里写“熬过时光，方懂珍惜”，你对“爱无忌惮，莫失莫忘”这八个字有了新的定义，你说要在平淡的生活中不离不弃，才担得起那八个字。时隔两年，你有了不同的理解，其实我相信我们也是。愿我们，远隔千山万水，依旧莫失莫忘。

5、“海神作证，我爱你。”他的告白随着风声与潮起潮落的声音，一直撞击到心底。那样深情的子宸，从游戏人间，不相信爱情到最终遇见明媚，不可自拔。如果，我是说如果。他没有遇见明媚，那么这一辈子是不是都体会不到真正的爱情。明媚，那个撞倒南墙都不回头的傻妞，苦苦寻找洛河，追着洛河，直到请出侦探才意识到她和洛河永远都回不去。面对差点被侵犯，面对差点被捅伤，她选择的是原谅。面对明月的死，面对春秋，艾米莉还有南歌的离去，她选择的是坚强。只有面对洛河，面对子宸，她选择的是逃避。这个又坚强，又软弱的复杂体。本担心经过洛河，经过艾米莉，经过南歌，明媚会不相信爱情。但幸好，她身边还有一个叫做傅子宸的人守护，张开双臂，给她最温暖，最可靠的世界。历经无数波折后，他回到她的身边，告诉她，他从未辜负爱。就像那一对银戒，虽平凡但不失温暖。如果两个人没有走到最后，那什么叫做爱情呢。

6、合上书的时候是夜里十二点，眼角的泪水还在肆意的流，似乎已经很久都没有这样的沉浸在一个故事里，用自己的心去演别人的戏。在看完书的第二天我发了一个微博在七微的微群里，而她回了简单的四个字给我，她说“感谢共鸣”。我想说的却是，谢谢七微，谢谢你给了我一个这样的故事，让我有足够的理由去相信爱，相信感情。谢谢这个故事，谢谢故事里的每一个人，谢谢每一幕关于莫失莫忘的悲欢离合。最感谢的，还是你，亲爱的七微，说不尽的感谢。

7、关于《莫失莫忘》自己看过多次，每次都会忍不住去想洛河的样子洛河的生活。明媚有深情的傅先生，陪伴着走过艰辛走过困苦，可是洛河没有。我想，大概换个故事的话，洛河才是那个让人最心痛的人吧。当我们身上背负着一个巨大的秘密的时候，那种压迫感与不安全感会让人感到绝望。然而没有人因为你在经历什么而对你网开一面。我们总在最糟糕的情况下遇到接二连三的状况。洛河肯定也是的，当藏下自己的深爱，成为最后冷淡理智的自己时，不管怎样的光鲜亮丽，都不能抵消深夜无人时的孤寂。洛河才是那个最让我心疼的人。

8、太多的感觉不能言喻也许你会爱上。也许我们没有那么刻骨与轰轰烈烈过可遇而不可求吧。可是我们还是有所期待的那种期待不是守株待兔而是简单的等待。你会爱上《莫失莫忘》一定会还有那个叫七微的女孩。

9、-这是我关于读完《莫失莫忘》之后小小的一篇读后感因为高三的缘故在第一时间买到了莫失莫忘之后熬夜看完了很少有时间再细看看了爱格三年多最爱的就是VV一直对VV的短篇特别有爱写作文

《莫失莫忘》

也总是用到VV的题目 对于书 我是喜欢的 大爱明信片 所以买了两套 一套明信片做成了照片墙 另一套打算写给26个自己的朋友阅读的过程中 也发现了一些小瑕疵 例如错别字什么的但都没关系 因为是VV的 所以我都喜欢 故事都是美好的我喜欢明媚这个女孩子 最爱的不是男主 是明媚 喜欢这个名字 喜欢她的坚持和勇敢我对青梅竹马式的感情一直是最喜欢的 也许是因为自己经历过 所以懂得 所以深刻 所以我喜欢她的一腔孤勇 也心疼她的一腔孤勇 每次我看到她为洛河所做的一切 都特别的心疼 也会有类似于共鸣的感觉 每次看到这些 就会有动力 因为我也是凭着这一腔孤勇 不断地向前 不见棺材不掉泪 不撞南墙不回头 我曾和VV说过 w和我说：“傻女孩 不过没关系 聪明的女孩那么多 我们就做傻女孩吧” 是啊 他们都说我是大傻瓜 可是我并没有后悔过对于结尾 似乎就是情理之中 可是对于艾米丽和夏春秋 我是没有想到的 但世事无常 什么都可能发生 只希望我们身边的人都各自安好对于明媚 这样的结局应该是大家所接受的 我并不太相信永远的爱情 但我相信总有一个人会深爱着你 无论你是什么样子的 就像傅子宸对明媚 无论你是什么样子的 他都深爱着你 只因为是你朋友曾经给我写过这样一句话：“你站在思念之巅遥望他 总会有一个人把你领下来 给你更甚于此的幸福” 所以我相信我会遇到这样一个人 我相信我们每个人都会 无论你是正在经历爱情 还是在期望爱情 还是失去了爱情 都会遇到愿我们与自己心爱的人 莫失莫忘愿我们每一个人 莫失莫忘愿与VV 莫失莫忘-这是我在课堂上仓促写的 难免有疏漏 疏忽之处 大家凑合看吧 我爱你-----糖糖。

10、两天时间品读完《莫失莫忘》，看到结尾处：他未曾辜负她，也未曾辜负爱。七微细腻的文笔叙述的故事也未曾辜负喜欢她读者。七微笔下的明媚美好勇敢聪明，对待爱情亦是矢志不渝。看到她去酒吧找洛河的那一段，单薄的站在马路中间，风吹乱盒子里的东西，她拼命捡，这样的明媚让人心疼。其实从看《爱格》连载的几章里，就希望明媚最终的归宿是傅子宸。越往后看就越坚定这种感觉，怎样的深情都抵不过简单一句：海神作证，我爱你。而洛河之于明媚，只能定位为生命中刻骨铭心的过客，他爱明媚，可是这爱在恨里面显得那么的渺小，小到或许连洛河自己都看不到了，所以他终不能与明媚并肩走下去。故事中每个人物都个性鲜明，由此透漏着作者的精致与用心。多喜欢四个女孩初见时，嬉笑打闹的样子。可最后的最后都各自一方，艾米莉飞蛾扑火的一段痴恋让她远走他乡，夏春秋见义勇为却要长埋土下。这个世界上最悲伤的事是离别，拥有过又失去较之未曾拥有是多么残忍。然而没有让人失望的是男女主角经历过种种考验之后终于大团圆结局，看到末尾的时候真怕傅子宸会像洛河一样恨明媚，可是最终还是对明媚爱胜过了恨，而明媚回应他的便是让他坚信爱情，不离不弃！这个在冬天来临前读到的故事将温暖整个寒冷的冬季，同时也期待七微讲述下一个美好的爱情。

11、我记得何老师曾经在微博上说过；“曾经深爱的人，你以为已经不爱了。只是.....总有不想再吃的一样食物...不敢再听的一首歌曲...还有那些只有恋人懂得言外之意的密语.....原来，那段相爱的日子，已经在我们身体里留下痕迹，成了我们成长的一部分了。哪怕不堪回首，也要谢谢曾经的爱，成全现在的我们.....”，而此时看了莫失莫忘，想起了洛河，想起了傅子宸，想起了明媚，也想起了这世间的爱.....如果爱，莫失莫忘.....

《莫失莫忘》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